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440,774,490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专户中的股份17,042,790股，即2,423,731,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605,932,92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为4,301,815,416.52元，母公司报表可分配利润为3,837,991,772.00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2023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837,991,772.00元。

经公司2024年4月1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440,774,490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专户中的股份17,042,790股，即2,423,731,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605,932,92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3年度公司拟分配现金红利占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8.83%。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超过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若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依照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等因素后提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监事一致表决通过。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2日